國際金融中心

概況

香港作為主要國際金融中心，金融體系規管制度一向穩健。港元兌美元聯繫匯率制度實施以來一直是香港貨幣和金融穩定的基石。香港金融業的就業人數近 27.19 萬人（佔整體工作人口的 7.4%）（2025），佔本地生產總值 26.2%（2024）。國際政經局勢複雜多變，政府及監管機構會密切監察香港市場，確保金融穩定。

穩健的規管環境

香港金融管理局（金管局）、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保險業監管局（保監局）及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積金局）四個法定機構在規管金融市場時各司其職。

- **金管局**於 1993 年成立，負責維持貨幣及銀行體系穩定。金管局的四項主要職能為：在聯繫匯率制度的架構內維持貨幣穩定；促進金融體系，包括銀行體系的穩定與健全；協助鞏固香港的國際金融中心地位，包括維持與發展香港的金融基建；以及管理外匯基金。
- **證監會**於 1989 年成立，監管香港的證券及期貨市場運作，主要職責包括維持和促進證券期貨業的公平性、效率、競爭力、透明度及秩序。
- **保監局**於 2015 年 12 月成立，負責規管和監督保險業，以促進保險市場持續發展和保障保單持有人。該局自 2017 年 6 月及 2019 年 9 月開始分別規管保險公司以及保險中介人。
- **積金局**於 1998 年成立，負責規管及監督強制性公積金（強積金）計劃、強積金受託人和中介人，以及職業退休計劃的運作。
- 香港在打擊洗錢和反恐融資制度的工作，於財務行動特別組織的上一輪相互評估中獲評為合規而有效，成為該輪評估中亞太區內首個成功通過該組織審核的成員地區，並已於 2023 年完成有關跟進程序。
- **會計及財務匯報局（原名為財務匯報局）**於 2006 年成立，自 2022 年 10 月 1 日起成為全面而獨立的香港會計專業規管及監察機構。
- 2023 年 6 月 1 日，虛擬資產服務提供者發牌制度生效，當中設有全面的打擊洗錢及投資者保障元素。
- 2025 年 8 月 1 日，錨定法定貨幣的穩定幣發行人發牌制度開始實施。2026 年 4 月 10 日，金管局向碇點金融科技有限公司及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授予穩定幣發行人牌照，以在香港發行穩定幣。

推動金融業務

-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港交所）於 2018 年 4 月起實施新上市制度，便利新興及創新產業公司來港上市，提升**香港上市平台的競爭力**。2022 年 1 月，港交所進一步優化海外發行人的上市制度，並推出特殊目的收購公司（SPAC）上市制度。
- 港交所於 2023 年 3 月實施**特專科技公司**上市制度，拓寬發行人上市渠道，以便利特專科技企業透過新的資格測試上市融資。
- 為**中小型企業**提供更有效的融資平台，港交所於 2024 年 1 月實施一系列措施**改革 GEM**，包括為大量從事研發活動的高增長企業推出新的財務資格測試，及推出新的「簡化轉板機制」以便利合資格 GEM 發行人轉往主板。
- **「滬港通」**及**「深港通」**分別於 2014 年及 2016 年開通，對香港與內地資本市場互聯互通具開創性意義。2025 年滬深港通北向和南向的成交總額分別達 50.3 萬億人民幣及 28.7 萬億港元。

- **在香港上市的不同投票權架構公司和未有收入或盈利的生物科技公司以及內地科創板股票**可在符合特定條件下納入**「滬深港通」**的股票範圍。繼納入交易所買賣基金（ETF），「滬深港通」的合資格證券範圍於 2023 年 3 月進一步擴大至包括符合條件在香港主要上市的**外國公司股票**。
- **「債券通」**北向通及南向通分別在 2017 年 7 月及 2021 年 9 月開通，進一步優化香港與內地金融市場基礎設施之間的聯繫。
- 「**北向互換通**」於 2023 年 5 月正式啓動，第一次在金融衍生工具領域引入互聯互通安排，進一步促進兩地金融衍生工具市場協同發展。
- 粵港澳大灣區（大灣區）的**「跨境理財通」**讓包括香港、澳門和廣東省內九市居民可跨境投資大灣區內的理財產品。2025 年 11 月進一步推出加強銷售推廣及開戶相關措施。
- 港交所設立了**全新的綜合基金平台**以拓闊香港的基金分銷網絡、提升市場效率及降低交易成本。香港亦先後與**內地**、**瑞士**、**法國**、**英國**、**盧森堡**、**荷蘭**、**泰國**、**愛爾蘭**及**阿拉伯聯合酋長國**達成**基金互認**安排。
- **快速支付系統「轉數快」**提供 24 小時實時付款及轉帳功能，以支援個人對個人支付、商戶支付（包括繳付帳單）和帳戶增值等。截至 2026 年 6 月，「轉數快」共錄得約 2,111 萬個帳戶登記。
- 2023 年 12 月，金管局與泰國中央銀行公布推出香港與泰國的轉數快 x PromptPay 跨境二維碼支付互聯，為兩地互訪旅客提供便捷安全的跨境零售支付服務。
- 八家**數字銀行**及四家**虛擬保險公司**已獲批於香港營運。
- 政府於 2025 年 6 月 26 日發表《香港數字資產發展政策宣言 2.0》，重申政府致力將香港打造成數字資產領域中的全球創新中心。政府於 2026 年內會提交條例草案，就數字資產交易及託管等服務提供者訂立發牌制度，以進一步完善香港相關的監管框架。
- 截至 2024 年年底，有超過 1,600 個來自第三方服務提供者登記使用銀行的**開放應用程式介面（開放 API）**，而保監局於 2023 年 9 月推出保險業的開放 API 框架，為用戶提供更佳服務。
- **《內地與香港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為貿易及投資提供優惠政策，並推動跨境保險、銀行及證券服務等業務。
- **大灣區**的發展鞏固香港作為聯繫內地與世界金融市場的重要橋樑的角色，而通過提升跨境金融服務的效率，將促進生產要素（包括資金）在區內流動。
- 在完善政府投資的「治理體系」方面，2022 年《施政報告》中宣布的「香港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已於 2023 年成立，進一步用好財政儲備以促進產業和經濟發展。
- 2023 年 6 月，港交所推出**「港幣-人民幣雙櫃台模式」**，推動人民幣計價股票在香港發行與交易。
- **深港金融合作委員會**於 2024 年 6 月成立，旨在加強兩地以至大灣區金融領域的合作。政府會推動香港有限合夥基金獲得**前海外商投資股權投資管理企業**（QFLP）的資格以參與內地私募股權投資。
- 2025 年 6 月，中國人民銀行與金管局落實**「跨境支付通」**，推動內地的網上支付跨行清算系統與香港轉數快的互聯，為居民及機構提供安全、高效和便捷的即時跨境支付服務。
- 政府已就 2025 年《施政報告》中提出的產業和投資的優惠政策包制訂初步框架，政策工具包括批地安排、財政資助或稅務減免，優惠稅率為半稅或 5%，並計劃於 2026 年內提交條例修訂草案。
- 由財政司司長成立和主持「稅務政策諮詢委員會」，廣納工商專業界別人士的意見，使香港的稅務政策更好支持經濟發展。
- 政府在 2026 年 6 月公布《香港企業財資中心發展行動計劃》，重點包括革新適用於企業財資活動的稅務優惠制度、持續擴展全面性避免雙重課稅協定網絡（香港至今已簽訂 59 份該類協定），以及加強市場推廣、人才培訓和業界溝通，務求將香港提升為企業財資中心的主要基地，強化香港「引進來、走出去」的平台角色。
- 政府會聯同證監會和業界在 2026 年內推出無紙證券市場制度。

推廣金融服務

- 香港每年舉行多個與**國際金融服務相關的盛事**，包括亞洲金融論壇、香港金融科技周、國際金融周及一帶一路高峰論壇。
- 於 2013 年成立的**金融發展局**（金發局），是一個高層次及跨界別的諮詢機構，就推動香港金融服務業的進一步發展徵詢業界並提出建議。

首選離岸人民幣業務中心

- **全球約 75%的離岸人民幣支付款額**經香港處理（2026 年 1 至 7 月）。
- 香港的**人民幣即時支付結算系統**，**每日結算量**於 2025 年錄得 2.5 萬億元人民幣。
- **香港為全球最大離岸人民幣業務中心**〔截至 2026 年 6 月底，人民幣存款總額（包括存款證）高達 12,797 億元人民幣〕。

股市

- **香港是全球第 7 大、亞洲第 4 大股票市場**（以 2026 年 6 月底市值計，約 5.523 萬億美元）。2026 年 1-7 月**平均每日成交金額約 367.6 億美元**。
- 首次公開招股活動蓬勃，2026 年首 7 個月首次上市集資額約 420.7 億美元，全球排名第 2[1]，繼續成為全球其中一個主要上市平台。
- 港交所在 2018 年推出有關新興及創新企業的新上市制度，並進一步於 2023 年 3 月落實特專科技公司上市機制，至今已有 157 家企業透過相關管道上市，融資金額約 6,897 億港元（至 2026 年 7 月底）。其中，未有收入或盈利的生物科技公司有 94 家，集資額約 1,479 億港元，令香港成為**全球領先的生物科技公司集資中心之一**。
- 港交所於 2021 年 10 月推出 **MSCI 中國 A 股互聯互通指數期貨合約**，為國際投資者提供進入 A 股市場的新渠道，並透過香港的資本市場一站式管理內地相關資產的風險。首批 A 股結構性產品 — MSCI 中國 A50 互聯互通指數衍生權證 — 亦於 2022 年 8 月上市，為市場提供新的 A 股持倉風險管理工具，進一步鞏固香港作為離岸 A 股風險管理中心的地位。

資產及財富管理

- 香港是**亞洲首屈一指的基金管理樞紐**。截至 2025 年年底，香港的資產和財富管理業務達 42.2 萬億港元（約 5.4 萬億美元）。
- **世界第一大**跨境財富管理中心（2026 年）。
- 擁有超過 **3,380** 間單一家族辦公室 （至 2025 年底），兩年間增加約 680 間，升幅超過 25%。
- **亞洲最大**的對沖基金基地（至 2026 年 7 月底）。
- 除單位信託形式外，基金可以**開放式基金型公司**或**有限合夥基金形式**在香港成立。於香港設立或遷冊來港的開放式基金型公司可獲資助支付本地專業服務提供者的費用。
- 向公眾發售及以私人形式發售的基金，不論是在岸或離岸，均可在符合某些條件後，享利得稅豁免。

[1] 集資額不包括 SPAC 上市的融資金額。

- 在符合若干條件下，為**私募基金所分發的附帶權益提供稅務寬免**，以吸引更多私募基金在香港註冊和營運。為**促進更多私募基金在香港上市**，證監會已釐清相關監管規定，鼓勵具規模、持續產生穩定收入的另類資產基金集資。
- 推動香港發展成為**蓬勃的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房託基金）市場**，措施包括放寬房託基金的投資限制、擴闊投資者基礎、資助合資格房託基金等。為進一步提高市場競爭力，房託基金單位轉讓自 2024 年 12 月 21 日起豁免繳付印花稅。
- 政府在 2023 年 3 月發表**《有關香港發展家族辦公室業務的政策宣言》**，就建立全球家族辦公室和資產擁有人的蓬勃生態圈，說明政策立場和措施，支持資產擁有人在香港調配和管理財富、發掘香港多元的投資機會。
- 投資推廣署已協助**超過 260 間家族辦公室在香港設立或擴展業務**。
- 金發局旗下的**香港財富傳承學院**於 2023 年 11 月成立，為家族辦公室業界、資產擁有人和財富繼承者提供綜合人才培訓平台，助力家族辦公室在香港蓬勃發展。
- **「新資本投資者入境計劃」**（「新計劃」）於 2024 年 3 月 1 日開始接受申請，合資格投資者可申請來港居住和發展。一系列「新計劃」的優化措施已於 2025 年 3 月 1 日起生效，包括放寬了有關淨資產審查及計算的規定，而且容許申請人透過全資擁有的合資格私人公司的投資亦可計入合資格投資金額內。
- 政府已於 2026 年 6 月提交立法建議，優化**有關基金及單一家族辦公室的優惠稅制**，包括擴闊「基金」定義以涵蓋特定的單一投資者基金、擴大合資格投資種類、放寬特定目的實體及家族特定目的實體的免稅待遇等，並計劃在 2025／26 課稅年度起生效。

<u>債券</u>

- 香港的債券發行一直在亞洲處於領先地位，在過去十年內已九度在安排亞洲機構向國際發行債券方面排名世界首位。
- 政府於 2026-27 財政年度《政府財政預算案》宣布預計在 2026-27 至 2030-31 年度的五年間，每年在**政府可持續債券計劃**及**基礎建設債券計劃**下發行債券合共約 1,600 億元至 2,200 億元。
- 為便利投資者通過**中央結算系統（CMU）**持有證券，進行全球資產配置，迅清結算正積極聯通多個地區的中央證券託管平台，並首次推出股票交易後服務，讓投資者能更高效地管理多元化資產組合。
- 世界銀行（國際復興開發銀行）於 2023 年 3 月及 2024 年 5 月在香港以巨災債券形式分別發行總額為 3.5 億美元（相等於約 27.5 億港元）及 1.5 億美元（相等於約 11.7 億港元）的保險相連證券，為智利往後三年的地震風險及牙買加未來四個颶風季節的風暴風險提供損失保障。
- 證監會和金管局聯合發布香港的**《固定收益及貨幣市場發展路線圖》**，透過促進需求、流動性及創新，策略性定位香港成為全球固定收益及貨幣中心。
- 政府和金管局正持續檢視**代幣化債券發行及交易**的法律和監管體系，探討優化措施，推動香港債券市場採用**代幣化技術**。政府和金管局於 2026 年 6 月發布首階段檢視的結果，顯示目前香港的法律及監管環境經已足夠靈活支持代幣化債券的發行。下一階段將展開法例檢視工作。
- 金管局於 2025 年 11 月發行**第三批代幣化債券**，並繼續通過**「數碼債券資助計劃」**鼓勵發行數碼證券，同時積極探討將已發行的傳統債券代幣化。

<u>保險</u>

- 香港是全球其中一個**最開放的保險市場，**有逾 160 家授權保險公司，包括全球**十大保險公司其中六家**，在香港經營業務。
- 人均保費為 13,415 美元（至 2025 年底），世界排名**第一**。

- **根據 2025 年香港保險業臨時統計數字，毛保費總額**達 8,270 億港元（約 1,060 億美元）。
- 政府於 2021 年起實施多項措施，以提升香港作為國際風險管理中心的競爭力，包括為海事及專項保險業務提供 50%的利得稅寬減、擴大專屬自保保險公司的可承保風險範圍、優化有關跨國保險集團的監管框架，以及實施並完成優化保險業風險爲本資本制度。
- 政府亦於 2021 年為保險相連證券設立專屬規管框架，並推出**保險相連證券資助先導計劃**。至今促成了七宗保險相連證券以巨災債券在香港發行，其中兩宗更在港交所上市，涉及總金額達約 8 億美元（相等於約 62 億港元），為內地及海外地區風災和地震所造成的損失提供保障。由於業界對先導計劃的反應非常理想，2025-26 年度《財政預算案》宣布延長計劃三年。
- 政府在 2022 年 12 月發表**《香港保險業的發展策略藍圖》**，闡述政府的願景和使命，以及具針對性的政策措施，以鞏固香港作為國際風險管理中心，並支持保險業把握國家「雙循環」策略的發展機遇。
- 保監局於 2026 年 7 月初止，今年已授權多三家專屬自保保險公司，分別是一間內地跨國機構、一間國有企業及一間本地企業，反映市場對香港發展成**具活力專屬自保保險基地**的信心。
- 保險業界於 2025 年 11 月公布成立以商業模式運作的**航運專項風險池**，並已於 2026 年 1 月起為超過 800 艘香港和內地船舶提供保障，不僅提升香港及內地船東對突發事件的應對能力，同時進一步鞏固香港的國際金融及航運中心的地位。

<u>銀行</u>

- **全球 100 家頂尖銀行中，共有 71 家**在香港經營（截至 2026 年 7 月底）。
- 亞洲基礎設施投資銀行 2025 年 11 月宣布計劃在香港設立辦事處。
- 截至 2026 年 5 月底，**香港銀行體系的資產相當於 2025 年本地生產總值約 9.8 倍**，並且是多家全球系統重要性銀行的盈利和總資產主要來源地。
- 香港的銀行體系保持穩健，**2026 年首季資本充足比率超過 20%**，**平均流動性覆蓋率約 160%**，兩者均遠高於國際監管標準。

<u>綠色和可持續金融</u>

- 政府已在**政府可持續債券計劃**下發行約 2,600 億港元（330 億美元）等值的綠色債券，並涵蓋多個類別（機構、零售及代幣化）、多種貨幣（包括港幣、人民幣、美元和歐元）和不同年期（1 至 30 年）。
- 2021 年 5 月推出「**綠色和可持續金融資助計劃**」，資助合資格的債券發行人和貸款借款人的部分發債及外部評審服務支出。該計劃已於 2024 年延長三年至 2027 年，並擴大資助範圍至轉型債券及貸款。截至 2026 年 5 月，已向 700 筆在香港發行的綠色和可持續債務工具批出超過 4.4 億港元資助。
- 港交所在 2022 年 10 月推出**國際碳市場 Core Climate**，供亞洲以至全球自願碳信用產品及工具交易。Core Climate 提供國際自願碳信用的港元及人民幣雙幣種交易及結算服務，註冊參與者數目至 2026 年 3 月超過 130 個。
- 政府已成立**「綠色科技及金融發展委員會」**，匯聚了來自金融、科技、學術、專業服務等界別的業界翹楚和政府、金融監管機構以及公營機構的代表協助制訂行動綱領，推動香港發展為國際綠色科技及綠色金融中心。
- 為推動綠色和可持續金融發展及拓闊香港綠色金融科技的生態圈，政府於 2024 年 6 月推出**綠色和可持續金融科技概念驗證測試資助計劃**，為具潛力的綠色金融科技提供前期資助，促進他們的商業化發展，從而推動開發新的綠色金融科技。

- 政府於 2024 年 12 月推出有關**《香港可持續披露路線圖》**，就大型公眾責任實體不遲於 2028 年全面採用國際財務報告可持續披露準則（ISSB 準則）提供清晰的路徑。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基金會於 2025 年 6 月發布司法管轄區描述，並確認香港為首批已全面採用 ISSB 準則為目標的司法管轄區。
- 2022 年 12 月推出「**綠色和可持續金融培訓先導計劃**」，資助本地合資格從業員及相關專業人士和修讀相關學科的學生及畢業生參與綠色和可持續金融相關培訓，以應對低碳和可持續經濟發展的新趨勢。為持續支持本地綠色金融人才的培訓，先導計劃已延長至 2028 年。
- 金管局於 2024 年 5 月初發表了「**香港可持續金融分類目錄**」，為一套重要工具，提升業界對綠色金融的認識、加強對綠色經濟活動的共識、促進綠色資金的融通，以及為進一步應用提供基礎。為支持區內低碳轉型，金管局於 2026 年 1 月發布「香港可持續金融分類目錄」第 2A 階段，主要更新包括將分類架構擴展至六個行業，由 12 項經濟活動增至 25 項，引入轉型元素，並加入適應氣候變化為新環境目標。
- 保監局正與保險業界和香港科技大學（科大）的科研團隊合作，主導一項**氣候模型聯合研究**，這項跨界別合作旨在利用科大的高解像度氣候模型，協助保險公司更準確地評估氣候風險、提升承保能力，並推動香港的產品創新。項目亦期望能加強社會的保險保障，以抵禦因氣候變化和極端天氣事件帶來的經濟損失，進一步體現保險業的社會價值。

<u>黃金及大宗商品</u>

- 政府已接納「**推動黃金市場發展工作小組**」的建議，將落實一系列措施，涵蓋增加倉儲容量、優化交易和監管機制、拓展交易所產品、市場推廣等。
-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2026 年 1 月與**上海黃金交易所簽訂合作協議**，以深化滬港兩地黃金市場合作。
- **香港黃金中央清算及結算系統** 2026 年 7 月正式開展試營運，提供高效且可靠的雙邊及場外黃金交易的清算及結算服務，以及推出全新**「HAU」價格代碼**，並聯同上海黃金交易所推出首階段**「實物聯通」**。
-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已於 2026 年 7 月重啓其美元**黃金期貨合約**。
- 港交所旗下的**倫敦金屬交易所**於 2025 年 1 月把香港納入其許可交付地點。截至 2026 年 6 月，已有超過 52,000 平方米的總倉儲面積在香港投入運作，庫存超過 24,000 噸，把國家和全球最活躍的金屬交易市場更緊密地連接起來。

<u>強制性公積金</u>

- 強積金整體資產規模於 2020 年 8 月突破 1 萬億港元，而截至 2026 年 5 月，總資產約為 1.687 萬億港元，**較十年前增加約 180%**。
- 強積金自制度實施以來的**年率化淨回報**為 4.2%（截至 2026 年 4 月），高於同期的 1.8%平均通脹率。
- 政府和積金局一直致力完善強積金制度，讓強積金基金有更豐富和多元化的投資選項，包括於 2017 年推出預設投資策略，為強積金計劃成員提供一個設有收費上限和具備分散風險和自動降低風險功能的現成投資方案；於 2020 年把上海和深圳的證券交易所納入積金局的「核准證券交易所」名單，以便利強積金基金投資 A 股；於 2022 年修訂法例，擴大強積金投資範圍至中央人民政府、中國人民銀行及三間內地政策性銀行所發行或無條件擔保的債券；以及於 2023 年與金管局建立機制，在政府發行的機構綠色債券和基礎建設債券中撥出一定比例優先供強積金基金投資。
- 強積金基金的**平均基金開支比率**已由 2016 年底的 1.57%下降至 2026 年 5 月的 1.35%。
- 積金局及其全資附屬的積金易平台有限公司正全力推進**積金易平台項目**。平台已於 2024 年 6 月推出，全部 24 個強積金計劃已於 2026 年 4 月加入平台。

- 根據積金局的最新估算，預期積金易平台推出**首十年內（即 2034 年之前）累計**能為計劃成員**節省共 500 億港元成本**，較原先估計的 300 至 400 億港元更多，直接惠及計劃成員。
- 積金局正逐步推行**強積金「全自由行」**。預期於 2026 年內落實的首階段方案涵蓋 2025 年 5 月 1 日或之後入職的僱員。政府將於 2027 年年中提交條例修訂草案，以擴展至上述日期前入職的僱員。

（更新日期：2026 年 9 月 10 日）